

## 公司治理概要

### 近 3 年股东会主要决议

#### 1、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股东会决议

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第一次股东会于 2020 年 5 月 13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，并由吴永烈董事长主持。三家股东单位派出股东代表出席了会议，实际参加表决的三家股东，占股东总数的 100%，本次股东会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赞成，0%反对，0%弃权，通过：

一、关于审议批准《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报告》的议案。

二、关于审议批准《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》的议案。

三、关于审议批准《中意资产 2019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》的议案。

四、关于审议批准《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增加资本金》的议案。

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第二次股东会于

2020年5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，并由吴永烈董事长主持。三家股东单位派出股东代表出席了会议，实际参加表决的三家股东，占股东总数的100%，本次股东会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%赞成，0%反对，0%弃权，通过：

关于审议批准《关于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人选》的议案。

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0年第三次股东会于2020年7月24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，并由吴永烈董事长主持。三家股东单位派出股东代表出席了会议，实际参加表决的三家股东，占股东总数的100%，本次股东会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%赞成，0%反对，0%弃权，通过：

关于审议批准《关于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方式》的议案

## 2、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1年股东会决议

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第一次股东会于 2021 年 5 月 12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，并由吴永烈董事长主持。三家股东单位派出股东代表出席了会议，实际参加表决的三家股东，占股东总数的 100%，本次股东会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赞成，0%反对，0%弃权，通过：

一、关于审议批准《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的议案。

二、关于审议批准《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方案》的议案。

三、关于审议批准《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的议案。

四、关于知晓《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董事尽职报告》的报告。

五、关于知晓《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尽职报告》的报告。

六、关于审议批准《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0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评价结果的议案》的议案。

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第二次股东会于

2021年12月13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，并由吴永烈董事长主持。三家股东单位派出股东代表出席了会议，实际参加表决的三家股东，占股东总数的100%，本次股东会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%赞成，0%反对，0%弃权，通过：

关于审议批准《关于审议赵雪松先生拟任公司董事、董事长的议案》的议案。

### **3、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股东会决议**

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2022年第一次股东会于2022年2月15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，并由赵雪松董事长主持。三家股东单位派出股东代表出席了会议，实际参加表决的三家股东，占股东总数的100%，本次股东会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100%赞成，0%反对，0%弃权，通过：

关于审议批准《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的议案。

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第二次股东会于 2022 年 4 月 11 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，并由赵雪松董事长主持。三家股东单位派出股东代表出席了会议，实际参加表决的三家股东，占股东总数的 100%，本次股东会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赞成，0%反对，0%弃权，通过：

关于审议批准《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董事监事履职评价制度》的议案。

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第三次股东会于 2022 年 5 月 14 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，并由赵雪松董事长主持。三家股东单位派出股东代表出席了会议，实际参加表决的三家股东，占股东总数的 100%，本次股东会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赞成，0%反对，0%弃权，通过：

一、关于审议批准《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的议案。

二、关于审议批准《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

司 2021-2022 年度财务预决算报告的议案》的议案。

三、关于审议批准《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的议案。

四、关于审议批准《关于审议陈鹏先生拟任公司董事的议案》的议案。

五、关于审议批准《关于审议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履职评价结果的议案》的议案。

六、关于知晓《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独立董事尽职报告》的报告。

七、关于知晓《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董事履职情况及评价结果》的报告。

八、关于知晓《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1 年度关联交易管理报告》的报告。

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第四次股东会于 2022 年 6 月 29 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，并由赵雪松董事长主持。三家股东单位派出股东代表出席了会议，实际参加表决的三家股东，占股东总数的 100%，本次股东会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赞成，0%反对，0%弃权，  
通过：

关于审议批准《关于审议刘炳发先生拟任公司董事的议案》的议案。

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第五次股东会于 2022 年 11 月 23 日以书面传签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由董事会召集，并由赵雪松董事长主持。三家股东单位派出股东代表出席了会议，实际参加表决的三家股东，占股东总数的 100%，本次股东会会议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中意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100%赞成,0%反对,0%弃权,通过:

关于审议通过《关于审议严九先生拟任公司董事的议案》的议案。